

# 石家庄高新区财政局 关于 2025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绩效评价的报告

## 一、概述

### （一）上级下达农村综合改革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2025 年下达我区农村综合改革资金 497 万元，其中中央 236 万元、资金 180 万元、市级 81 万元。

绩效目标：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建设，按拨付奖补资金完成农村一事一议项目 11 个。

### （二）项目开展情况

#### 1. 农村综合改革资金安排情况

2025 年下达我区农村综合改革资金 497 万元，其中中央 236 万元、资金 180 万元、市级 81 万元。

#### 2. 项目建设情况

按照工作流程，通过申报、查验、对比，确定了 11 个一事一议公益设施项目。目前已完成施工建设项目 9 个，正在建设 2 个。

## 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### （一）评价依据

依据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河北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冀财规〔2019〕20号）的文件要求，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开展2025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评价的通知》及市财政局安排部署，对我区开展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开展绩效评价工作。

### （二）评价方式

1. 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；
2. 收集整理项目基础数据和相关资料；
3. 参照确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绩效进行自评打分。
4. 根据项目实际和填报说明，撰写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，填报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。

5. 对项目实施单位报送情况进行核查并开展现场评价工作，在核查无误的基础上对项目资金拨付、管理、使用情况进行汇总分析，最后综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。项目所有开支均按照国有建设单位制度执行，资金的使用全部实行专账管理，专款专用，严格把关，整个项目的运行完全按照内部管理制度、综改转移支付资金有关规定执行。单位内部不定期进行抽查，严格人员作风，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。各个

项目资金使用均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。

### 三、绩效评价分析

#### （一）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根据实施方案奖补范围，农村综合改革资金使用的方向以农民共同需求为导向、普遍受益为目标，按照轻重缓急原则，优先解决农民最关心、最现实、最急需的公益性项目建设。按照工作流程，通过申报、查验、对比，确定了11个一事一议项目：北乐乡村内道路工程、南乐乡村内道路工程、丽阳村内道路工程、堤上村内道路工程、曹家庄村内道路工程、徐村村内桥梁工程、周家庄村内管网工程、桥板村民休闲活动场所工程、宋北社区文化广场项目、东佐社区道路改造-铺沥青路面项目、刘家庄社区道路硬化与铺设排水设施项目。

2025年我区农村综合改革绩效目标为：完成农村一事一议项目11个。目前已完成施工建设项目9个，正在建设2个。

#### 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1. 资金分配：依据各级专款文件及资金管理规定，确定一事一议项目标准。

2. 资金下达：2025年下达我区农村综合改革资金497万元，其中中央236万元、资金180万元、市级81万元。

3. 绩效目标：参照资金管理办法及各村项目投资额度按

要求确定和调整资金分配额度，根据工程进度及乡镇申请及时拨付奖补资金。

4.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：参照资金管理办法及各村项目投资额度按要求，确定和调整了资金分配额度；根据工程进度及乡镇申请，及时拨付了奖补资金。

### （三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# 1. 数量指标

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奖补项目完成数量 $\geq 9$ ，实际完成了9个。

#### 2. 质量指标

经核实，各项目村均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和批复内容进行了建设，所有项目均聘请了项目监理，严把质量关，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建设，使项目村村容村貌得到明显改善，村级公益事业发展水平显著提高，较好完成了期初制定的绩效目标。

#### 3. 效果指标分析

（1）项目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的变化情况。

村干部思路开阔，思想解放，切实为群众解决了实际问题，密切了干群关系，重塑党员干部形象，基层党组织凝聚力得到进一步提升。

（2）项目村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情况。

通过一事一议项目建设，使农村生活环境、农民生活质

量得到有效改善，极大改善了村容村貌，打造了舒适、休闲、美丽、安全的生活居住环境，推动了生态环境优美、公共设施完善、乡风醇厚文明的美丽乡村建设，较好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。

#### 4. 满意度指标分析

通过农村综合改革项目，切实解决了农民出行难、居住环境差等亟需解决的问题，使百姓居住生活品质得到有力提升，增强了村民幸福感。同时，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密切了干群关系，提升了项目所在地基层干部工作效率，得到群众和基层干部的广泛拥护，基本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。

综上，高新区 2025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90.15 分，绩效评价等级为优（具体见附表）。

#### 四、偏离绩效目标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执行率没有达到 100% 的原因：一是项目确定时间较晚，施工过程较长，完工较晚；二是居委会换届，一定程度上，影响了各项进度。

下一步将按照项目实施内容，尽快完成既定的绩效目标。

#### 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我区将不断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，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安排、分配的重要依据，并依法依规进行公开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巡视、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。

2026年1月15日



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25年度)							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	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高新区财政局		资金使用单位		丘头镇政府、郝马镇政府	
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	完成农村一事一议项目11个。			已完成施工建设项目9个,正在建设2个。			
资金管理情况(40分)	资金使用情况	全年预算总额(A)		全年执行数(B)		预算执行率(B/A×100%)	备注
		资金总额(万元):	579.0243	450.87936		77.87	
		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236	143.7143		60.90	
		省级财政资金	180	180		100.00	
		市级财政资金	81	55.65926		68.72	
		其他资金	82.0243	71.5058		87.18	
	得分		31.15				得分=40×预算执行率
绩效指标完成情况(60分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全年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(30分)	数量指标(10分)	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奖补项目完成数量	≥9	9	10	
			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	≥90%	≥90%	10	
		质量指标(10分)	按照要求完成相应的工作任务	11	9	9	
	效益指标(20分)	社会效益指标(7分)	区域内乡村治理能力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	7	
			生态效益指标(7分)	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改善	有所改善	有所改善	7
		可持续影响指标(6分)	项目建设达到标准,实现可持续发展	≥90%	100%	6	
	满意度指标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(10分)	农民群众、基层干部进行满意度	≥90%	100%	10	
			得分	59			
	总分	90.15				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,如没有请填写。						
注:1.各地绩效自评工作对照冀财农〔2025〕15号、58号下达的绩效目标开展。绩效评价满分为100分,其中,资金管理情况分值为40分,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值为60分。资金管理情况得分=预算执行率×40分,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得分=产出指标得分+效益指标得分+满意度指标得分,总分=资金管理情况得分+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得分-监督问题扣减分(巡视、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问题的,每一类扣减0.05分)。 2.对综改资金零支出的,绩效评价得分视为零分。							

